工業技術研究院
Industrial Technology
Research Institute

25館測速照相機設備電源配接

施工規範書

壹、施工範圍：

中興院區23館

貳、一般規範

1. 承攬商所攜帶工具及設備應符合相關法令要求，使用之臨時用電必需經設施工程人員指定供電位置接出，並經自備適當容量之漏電斷路器方可使用。
2. 本工程為責任施工，報價單所列數量僅供承包商估算及施工之參考。
3. 本工程標單包含完成此項工程之所有未詳列於標單上的配件。
4. 廠商於施工前需與請購人協商施工日期後方得以施工。
5. 施工前防塵措施及每天清理施工現場、廢棄物當天清離。
6. 廠商於施工期間於每日施工完畢時，將現場清理乾淨始可離開。
7. 廠商在施工時須特別注意安全，施工人員的防護裝備需齊全，應依「本院院外人員至本院作業安全衛生管理基準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8. 廠商於工程完畢須會同業主相關人員勘察現場復舊情形，如確屬廠商施工時破壞，廠商須負責修復。
9. 廠商進入院內施工應穿著工作服或背心(附有廠商名稱及編號)，違反規定者即令停止施工，如屢勸屢犯則依本院相關規定辦理。

參、相關規範

1.承包商進入院區工作人員需穿著該公司明顯識別衣服或背心，施工區域需作防護措施並張貼警示標示，施工前、完工後現場復原及環境清潔整理。

2.本案涉及異味及噪音部分原則上須於假日進行，若有不得中斷之連續性作業，協調後經業主同意得在不影響同仁上班之前提下於上班日施作，得標廠商需提前告知預計施工日期，以利業主協調工期；施工前現場須進行適當防護措施，完工後現場復原及環境清潔整理。

3.廠商施工前務必於工區進行防塵、防水等必要防護，若不慎造成現場設備財產損毀，承攬商需照價賠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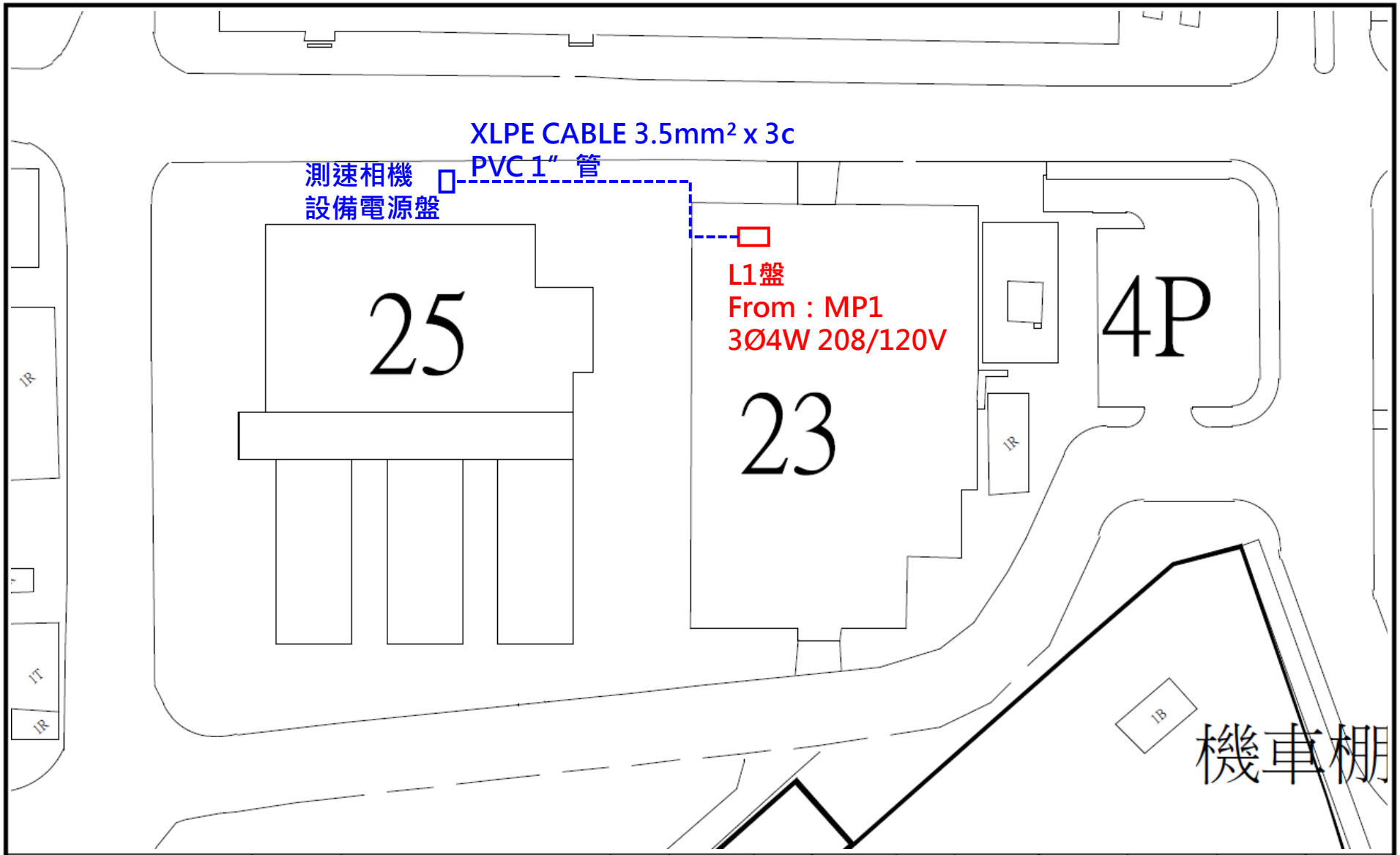
4.如因訂貨不及、施工調派不當等因素導致進度落後，廠商須加派人員配合趕工，廠商投標時需考慮自身能力及相關風險，因上述配合事項衍生之相關費用概由廠商負擔，含於本案承包總價內。

5.依圖面 平面圖-25館測速照相機設備電源配接_V1.pdf 標示區域施作配接

肆、附件

施工圖/圖說:

■平面圖-25館測速照相機設備電源配接_V1



工業技術研究院 Industri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													
	工程名稱	25館測速照相機設備電源配接	設計	李曜辰	審核	胡其雄	核准	張聰庭	繪圖日期	115.11.18	修訂日期	
	圖　　名	23、25館平面圖	比例	N/A	單位	cm	版本	N/A	圖　號	N/A	張　號	1/1